

广水市环卫车辆购置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广水市环卫车辆购置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网址：<https://czt.hubei.gov.cn/zchj/user>）或供应商客户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08-25 09:0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421381202606000455
- 2、采购计划备案号:421381-2026-00304
- 3、项目名称:广水市环卫车辆购置项目（二次）
-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5、预算金额：73.86(万元)
- 6、最高限价：73.86(万元)
- 7、采购需求：洗扫车一台，洒水车一台，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 8、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10、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 11、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 12、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 13、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08-12 00:00:00 至 2026-08-18 23:59:59，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4: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网址：<https://czt.hubei.gov.cn/zchj/user>）或供应商客户端。

3、方式： 登录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或在供应商客户端按照操作提示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开始时间:2026-08-12 00:00:00（北京时间）

2、截止时间:2026-08-25 09:00:00（北京时间）

3、递交地点:通过供应商客户端选择项目分包进入布络湖北政府采购电子交

易系统文件递交页面进行递交（上传）。

五、开启

1、开标时间：2026-08-25 09:00:00

2、开标地点： 网上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体：

湖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ubei.gov.cn/>）；

广水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guangshui.gov.cn/>）。

2.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执行：

2.1 落实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等政策。

2.2 根据《湖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实施方案》和《广水市财政局关于落实政府采购融资政策的通知》要求，中小微企业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到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申请路径为：“中国湖北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随州市广水市融资平台（<http://111.47.173.88:9999/guangshui/>）—供应商登录”，登录后在“待选择采购订单列表”处选择需融资的采购合同，填写融资申请信息。

2.3 支持中小微企业利用政府采购合同开展线上融资，鼓励金融机构实行无担保、无抵押贷款，并给与 20%利率优惠。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利率不高于同期基准利率。目前广水市已开通“政采贷”业务的银行有 8 家，联系方式如下：

邮储银行：张先生 15072991618

广水工行：应先生 15271336966

广水建行：程先生 13647293898

广水农行：王先生 13886851003

湖北银行：卢女士 18771370520

广水中行：周先生 18972997268

广水农商行：王先生 15997890566

楚农商村镇银行：姚先生 18307221676

3. 询问和质疑

相关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代理处提出询问和质疑。提出质疑时请提交书面质疑函一份（法人代表签字、单位公章），质疑函格式采用政府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并附相关证据材料。

4. 以上所称供应商投标系统是与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完成对接的供应商投标系统。

5. 供应商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https://czt.hubei.gov.cn/zchj/user>）完成注册并办理 CA 后方可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操作指南下载地址：<https://czt.hubei.gov.cn/zchj/zIndex/details>。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水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地址：广水市应十大道 187 号

联系方式：0722-62596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北兴立众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水市永阳大道 40 号

联系方式：0722-623900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焱华

电话：0722-6259617